

广西工学院研究生处

研生[2008] 15 号

关于填报 “申请硕士学位授予权学科、专业简况表”的 通 知

院属各有关系（部）：

为做好硕士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工作，请各相关关系（部）组织拟申硕的学科重新填写“申请硕士学位授予权学科、专业简况表”（请注意：近五年统计时间为 2004 年 01 月至 2008 年 12 月，近三年统计时间为 2006 年 01 月至 2008 年 12 月）（电子版见附件），于 2008 年 11 月 20 日前将纸质文件一份（请加盖所属单位的公章）送院研究生处，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 xkjsh@163.com；同时，各学科抓紧时间请本学科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议，并于 2008 年 12 月 20 日前根据专家意见完成申报材料的修改工作。



主题词： 硕士学位 授权点 申报

抄发： 各相关系、部

广西工学院研究生处

2008 年 11 月 3 日印发

校对： 黄永春

录入： 毛汉颖

（共印 15 份）